#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溃漏。

## 特别提示:

- 1、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 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部分限售流通股,数量为 71,621,63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7.09%。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1月7日,因该日为非交易日, 故延后至2024年1月8日(星期一)。

####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4号),公司于2023年 6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512.129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 币 11.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29,999,995.77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及其 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7,845,918.41元。上述募集资金 已于2023年6月1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23〕0016号)。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7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本次发行对象共 14 名,其中控股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认购的 38,890,499 股股份限售期为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 可上市 流通日为 2025 年 1 月 7 日; 其他 13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 71,621,630 股股份限售期

为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可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1月8日。

# 2、股份发行后至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99,370,910 股增加至 1,009,883,039 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况,公司总股本为 1,009,883,039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316,609,8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35%;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693,273,1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65%。

##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共计 13 名,分别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业母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晟7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秦创原财金两链融合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宝鸡市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陕西金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UBS AG。
- 2、上述 13 名股东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均承诺自公司本次发行结束 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本次所认购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上述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形。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1月8日(星期一)。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71,621,630 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 10.33%, 占公司总股本的 7.09%。
  -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共计13名,涉及28个证券账户。

# 4、本次解除限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_				'	平位: 版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 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 限售股份 数量	本次可上市 流通股数占 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7,053	9,557,053	0.9464%	
2	工业母机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国器元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业母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 伙)	8,984,725	8,984,725	0.8897%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		8,400,718	8,400,718	0.8319%	
4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7,187,780	0.7117%	
5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 辰景晟7期私募证券投 资基金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南方天辰景晟7期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6,289,308	6,289,308	0.6228%	
6		财通基金-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财通基金玉泉97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47,709	1,347,709	0.1335%	
7		财通基金一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一财通基金卧牛泉1号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8,473	898,473	0.0890%	
8		财通基金一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基金玉泉合富 6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8,473	898,473	0.0890%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安吉 10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21,114	521,114	0.0516%	
10		财通基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通财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359,389	359,389	0.0356%	
11		财通基金-东源鑫增 6 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天禧东源 2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9,695	179,695	0.0178%	
12		财通基金一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5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847	89,847	0.0089%	
13		财通基金-君宜庆礼私募证券投 资基金-财通基金君宜庆礼单一	89,847	89,847	0.0089%	

		资产管理计划			
14		财通基金一久银鑫增 18 号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一财通基金君享尚 鼎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847	89,847	0.0089%
15		财通基金一久银鑫增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一财通基金君享尚鼎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847	89,847	0.0089%
16		财通基金一东源鑫增 5 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一财通基金天禧东源 2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847	89,847	0.0089%
17		财通基金-厚生和佳期优选一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厚 生和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847	89,847	0.0089%
18	陕西秦创原财金两链融 合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陕西秦创原财金两链融合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12,668	4,312,668	0.4270%
19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有限合伙) 伙)		4,175,993	4,175,993	0.4135%
20	宝鸡市工业高质量发展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宝鸡市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3,593,890	3,593,890	0.3559%
21	陕西金资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陕西金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93,890	3,593,890	0.3559%
22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代"华泰优逸五号混 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93,890	3,593,890	0.3559%
23		诺德基金一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832,884	1,832,884	0.1815%
24		诺德基金一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德基金浦江 58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527,404	1,527,404	0.1512%
2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一易米基金定增 100 回报 1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诺德基金浦江 52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847	89,847	0.0089%
26		诺德基金一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德基金浦江 66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847	89,847	0.0089%
27		诺德基金-金信金选定增一号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107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908	53,908	0.0053%

			71,621,630	7.0921%	
28	UBS AG	UBS AG	3,593,890	3,593,890	0.3559%

注: 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 四、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性质	数量 (股)	比例	数量	数量 (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316,609,879	31.35%	-71,621,630	244,988,249	24.2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93,273,160	68.65%	71,621,630	764,894,790	75.74%
三、总股本	1,009,883,039	100.00%	•	1,009,883,039	100.00%

注:上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29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下发的股本结构表填写;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中信证券对秦川机床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股本结构及限售股份明细表;
-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月4日